证券代码: 003012 证券简称: 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 2022-052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 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宁波东智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 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59,416,600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的总 股本的比例为5.0442%)的股东宁波东智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自 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 过839万股(即不超过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的总股本的0,7123%)。 本次系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因个人财务安排及家庭资产筹划,将其通过合伙企业间 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给其本人或其亲属直接持有。

2022年5月30日,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东鹏控股") 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东智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智瑞") 出具的《关于东鹏控股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拟减持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	其中持有无限售股份
	(股)	比例	数量(股)
宁波东智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 416, 600	5. 0442%	59, 416, 600

注: 截至2022年5月30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12,736,642股,减持情况按 股份总数1.190,660,000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础计算。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 因个人财务安排及家庭资产筹划,东智瑞两名合伙 人拟将其通过东智瑞间接持有的东鹏控股股份,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给其本人或 其亲属直接持有。
 - 2、股份来源: 东鹏控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
-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本次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合计不超过839万股,即不超过东鹏控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的总股本的0.7123%。
 - 4、减持方式:大宗交易方式。
- 5、**减持期间**: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 6、**减持价格**: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7、在减持期间内,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或发生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股份回购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股份比例及相关的数据计算等将相应进行调整。

(二) 相关意向、承诺及履行情况

东智瑞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的相关意向、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宁波东智瑞投资 合伙 企 业	股份自愿 锁定的承 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7 年9 月8 日	至 2021 年10 月19 日止	履行完毕
	持股意向 及减持意 向的承诺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企业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减持方式:本企业减持公	2017 年9 月8	长期有限	正常 履行 中

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具体方式包括但不 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 式等。(2)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本企业拟减持 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 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 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证券交易所 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 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 若本企 业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披露减持计划, 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 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但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本企业将按照届时有 效的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本企业将遵守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 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 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 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 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智瑞严格遵守了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曾作出的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东智瑞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上述承诺。

东智瑞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相关风险提示

-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东智瑞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以及实施过程中的具体减持时间、减持数量等。
- 2、东智瑞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 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东智瑞出具的《关于东鹏控股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